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2016-2017 年度全港學界精英手球比賽 參賽學校注意事項

1. 比賽賽程:

日期	時間	地點	賽程
18/2/2017 (六)	09:15 - 17:15	何文田公園戶外手球場	男、女子組 (第一輪賽事)
25/2/2017 (六)	09:15 - 17:15		男、女子組(八強賽)
4/3/2017 (六)	09:15 - 17:15		男、女子組(準決賽)
11/3/2017 (六)	09:15 - 13:15	維多利亞公園戶外手球場	男、女子組(準決賽)
25/3/2017 (六)	13:15 - 17:30	石硤尾公園體育館	男、女子組(季軍及冠軍賽)
	17:30		頒獎典禮

後備日： 19/2, 26/2 秀雅道遊樂場硬地手球場、18/3 何文田公園戶外手球場、
19/3 維多利亞公園戶外手球場

地址： 何文田公園戶外手球場 - 九龍何文田忠義街一號 電話: 2762 7837
維多利亞公園戶外手球場 - 香港銅鑼灣興發街一號 電話: 2890 5824
石硤尾公園體育館 - 九龍深水埗南昌街290號 電話: 2784 7694

2. 除特別聲明外，所有賽事均依照中國香港手球總會所訂之規則執行。
3. 其他規則及編排，將依照香港學界體育聯會發出之2016-2017年度港九地域及新界地域中學體育運動比賽手冊中之通則及手球比賽章則執行。
4. 比賽服裝: 請參閱[比賽通則第七項]
 - 4.1 所有比賽服之上衣必須有永久性縫上、印上或標明學校名稱/簡稱/校徽。如使用雙面款式球衣，兩面均須清晰顯示學校名稱/簡稱/校徽。
 - 4.2 球員號碼必須永久性縫上或印上於比賽球衣上。
 - 4.3 同隊的場內球員必須穿著劃一顏色的制服，其顏色及圖案必須與比賽對隊有明顯的區別。
 - 4.4 同隊的守門員及後備守門員無須穿著劃一的制服(同色同款)，但必須與兩隊場內球員及對隊守門員有明顯區別。
 - 4.5 賽事中途如遇守門員出缺，其他隊員可穿前後開洞的號碼背心擔任守門員。惟該號碼背心必須永久性縫上、印上或標明學校名稱/簡稱/校徽。
 - 4.6 球員必須穿著背面印有高度不少於20厘米、前面高度不少於10厘米的號碼球衣。球員號碼應由1-99號，同隊不能有相同號碼。
 - 4.7 號碼的顏色必須與球衣及其圖案的顏色有明顯的對比。
 - 4.8 球衣顏色:
 - 4.8.1 參賽隊伍必須穿著已填報之球衣顏色出賽。否則如遇比賽雙方球衣顏色相同時，該隊應負上責任。
 - 4.8.2 如對賽隊伍球員/守門員的比賽球衣顏色相近，則在比賽當日即場進行抽籤，其中一隊須穿著由賽會供應之背心。
 - 4.8.3 對賽雙方球衣顏色是否相近的爭議，當場裁判的裁決為最終決定。
 - 4.8.4 所有球隊均不能穿著黑色球衣，黑色為裁判專用。

5. 比賽制度:
 - 5.1 比賽採用淘汰制進行。
 - 5.2 比賽時間為每半場20分鐘，半場休息5分鐘。
 - 5.3 如於全場比賽完結時賽和，每隊派5名球員互射七米球定勝負。除被判罰退場、驅逐離場或取消資格的球員外，該場比賽的登記球員均可被指派互射七米球。
 - 5.4 每一球必須由不同球員主射，如第一輪互射七米球後仍賽和，第二輪開始以「突然死亡」定勝負。
 - 5.5 在第二輪(或其後的輪次)，每隊再指派5名球員主射，曾主射的球員可再被指派主射七米球。
6. 比賽隊伍:
 - 6.1 球隊必須最少有5名球員方能出賽。
 - 6.2 每場比賽每隊可於記錄表上填寫16名球員。
 - 6.3 當比賽開始後，已填寫之球員名單不得更換。
 - 6.4 各球隊需依照大會所訂定之比賽時間前五分鐘向大會報到及填寫球員名單，開賽逾時皆判作棄權。
 - 6.5 參賽學生必須在開賽前，向裁判員出示由香港學界體育聯會簽發之**2016-2017年度有效運動員註冊證**，否則不能出賽。
 - 6.6 本賽事為公開組形式並以學校為單位。參賽學校可派出已在香港學界體育聯會註冊之學生參賽，即甲、乙或丙組運動員均可。
7. 比賽用球: 賽會採用Kempa Match-X OMNI Profile為比賽用球。男子三號球、女子二號球，由Maxful國際有限公司贊助。
8. 裁判員及記錄員由中國香港手球總會委派。有關技術性事宜的裁決，應以當日裁判決定為最後裁決。
9. 獎項:
 - 9.1 男、女子組各前四名獲得團體獎盃及獎牌。
 - 9.2 由手球技術及遴選小組委員於決賽隊伍中選出男、女子組各一名「最有價值球員」，得獎者獲獎盃乙座及由Maxful國際有限公司贊助球鞋一對。
10. 基於紀律及安全的考慮，各參賽學校必須委派一位全職教職員或已向學體會登記之非本校教職員申請的領隊帶同參賽學生到場作賽（如學校有意委任非學校教職員擔任領隊，必須於比賽前最少3個工作天向本會港島及九龍 / 新界地域辦事處辦理登記手續）。該教職員/領隊須陪同有關隊伍直至比賽完畢為止。同時他 / 她要負責管理球員和支持者在場內及場外的行為。
11. 章程及規則如有未盡善處，大會保留最後修改權利。
12.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768 8212 與本會體育幹事黃麗君女士聯絡。